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 的内质与追求^{*}

王存刚

【内容提要】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的内质是和平主义。体现在外交理念上,就是始终向往世界和平,对和平与战争、和平与发展以及和平与斗争三类基本关系的认识不断深化。体现在外交政策和对外行为上,就是积极维护和努力塑造世界和平,把争取世界和平作为外交政策的首要任务,坚持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主张通过和平方式解决国际争端,在世界裁军运动中采取积极行动,积极参与联合国维和机制,建设性参与国际和地区热点问题的解决;塑造世界和平的大方向,塑造世界和平的经济、政治、安全和人文基础。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的和平主义内质和对世界和平的不懈追求,是中国悠久“和”文化传统、马克思主义和平观、社会主义制度性质和当今时代主题等多方面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坚持和平主义取向,对自身发展有利,对亚太地区乃至整个世界的和平与发展有利。面对百年未有之大变局,面对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日益凸显的世界,日益走近世界舞台中央的中国恪守和平主义取向,在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保驾护航的同时,继续为世界和平与发展、为人类命运共同体构建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关键词】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世界和平;外交理念;外交政策;对外行为

【作者简介】 王存刚,同济大学政治与国际关系学院教授,副院长兼外交学系主任。(上海 邮编:200092)

【中图分类号】 D81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6-9550(2019)06-0019-24

^{*} 感谢《世界经济与政治》杂志匿名审稿人的意见和建议,文中疏漏由笔者负责。

2019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70年来,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中国外交顺应时代发展潮流,承继优秀历史传统,遵循外交基本规律,围绕党和国家的中心任务,沐风栉雨、统筹兼顾、开拓创新、接力奋斗,不断取得新成绩、开辟新境界。全面审视、深入研究这一历史时期的中国外交,可以基于不同视角,采用不同方法,围绕不同主题,进而形成不同判断。^① 本文聚焦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的内质与追求这一主题,基于历史发展视角,运用诠释和比较这两种基本方法,从观念、政策、行为三个方面展开研究。本文认为,尽管可以依据不同标准,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划分为不同历史阶段,但贯穿始终的是向往世界和平,并且努力维护世界和平,积极塑造世界和平。这种具有鲜明和平主义色彩的外交理念、外交政策和对外行为方式,在惠及中国自身发展、助力民族伟大复兴的同时,也对维护世界和平、促进人类共同发展、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做出了卓越贡献。

一 对世界和平的向往

观念是影响外交政策和对外行为的决定因素之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平主义的外交政策与对外行为,均受到外交决策者即中国党和国家最高领导人对和平问题认知的影响,而这一认知又与战争、发展和斗争等定义和平的主要参照物密切相关。换言之,正是在对和平与战争、和平与发展、和平与斗争三类基本关系的深刻思考中,中国领导人和中国外交才展现出对世界和平的强烈向往。

(一) 对和平与战争关系的认识不断深化

和平就其最一般意义而言,是指一种“没有战争的状态”或者“两次战争之间的间隙”。^② 因此,思考和平问题首先涉及对战争以及和平与战争关系的认识。中国共产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领导者们在这一问题上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法,始终认为和平与战争都是政治行为,它们构成一对矛盾,相互对立而又相互联系,并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

作为伟大的政治家和军事家,毛泽东高度关注和平与战争问题,精辟论述了两者

^① 学术界有关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的研究成果极为丰富,因此规范而系统的综述需要可观的文字量。限于篇幅,本文将不展开这方面的论述,但这并不意味着笔者没有系统考察过相关文本,更不意味着忽视已有研究的学术价值。

^② 学术界关于“和平”一词的定义,参见阎学通:《和平的性质——和平≠安全》,载《世界经济与政治》,2002年第8期,第4—9页;周丕启、张晓明:《国际关系中的和平、稳定与安全》,载《国际政治研究》,2004年第2期,第46—52页。

的关系。毛泽东认为,战争还是和平,这是一个根本性质的问题,对此须有正确判断。毛泽东对和平与战争的基本态度概括起来有三点:一是我们需要和平,不要战争;二是我们需要和平,但不惧怕战争;三是对战争要有准备,准备没坏处。^① 在毛泽东看来,“战争转化为和平,和平转化为战争。和平是战争的反面,没有打仗哪会有‘和平’二字”,^②“在阶级存在的时代,战争是两段和平之间的现象。战争是政治的继续,也就是说和平的继续,和平就是政治”。^③ 精研辩证法的毛泽东从来不抽象谈论战争与和平的问题,更不会把两者割裂开来,而是具体地、联系地考虑相关问题。毛泽东在战争与和平关系上的基本观点,使得他提出了“和平为上”的主张,表示中国愿意承担和平责任,^④并在战争问题上采取十分谨慎的态度。^⑤ 这可以从1949—1976年中国卷入的多场局部战争中看出来。比如,介入朝鲜战争是不可一世的美国人把枪炮架在中国东北边境的危局下,新生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的领导人不得不做出的反应,而且这一决策过程漫长、复杂,十分艰难。^⑥ 又如,20世纪60年代初,中国领导人处理中印领土纠纷的方式几乎与朝鲜战争中如出一辙。先是向印方发出明确警告,同时保持最大限度的克制和忍让。最后是在边防部队多次受到印度军队大规模进攻、遭受严重伤亡的情况下,才不得不坚决实行自卫还击。^⑦

邓小平对和平与战争问题的认识经历了一个变化过程。1977年之前,作为党的第二代领导核心的重要成员和军事领导人,邓小平深受毛泽东思想的影响。比如,1977年9月,邓小平在会见德国客人时明确表示:我们不相信有持久和平,战争不可避免。1977年10月,他在会见日本客人时又表示:我们对战争的态度,首先是反对,

① 参见陈扬勇:《新中国成立后毛泽东对战争与和平的思考与应对——读〈毛泽东年谱〉(1949—1976)》,载《党的文献》,2016年第4期,第69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七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74页。

③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十三册),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524页。

④ 1960年10月,毛泽东在会见斯诺时指出:“不管美国承认不承认我们,不管我们进不进联合国,世界和平的责任我们是要负担的。我们不会因为不进联合国就无法无天,像孙悟空大闹天宫那样。”参见《毛泽东外交文选》,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世界知识出版社1994年版,第453页。

⑤ 毛泽东的这种态度同样承继自中国悠久的战略传统。大量史料显示,中国古代战略家对待战争的态度通常是谨慎的。《孙子兵法》认为,高明的战争指导者应该做到“屈人之兵而非战也”“拔人之城而非攻也”。《论语·述而》有言:“子之所慎:齐,战,疾。”

⑥ 关于中国介入朝鲜战争的决策过程,参见庞松:《毛泽东时代的中国》(第一卷),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03年版,第61—70页。该书系统梳理了相关历史细节,对毛泽东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在决策过程中的高度谨慎和极不情愿介入战争的心态描绘得细致入微。相关细节和问题,还可参见逢先知、李捷:《毛泽东与抗美援朝》,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0年版;牛军:《冷战与中国外交决策》,北京:九州出版社2013年版,第174—215页;宋海啸:《中国外交决策模式》,北京:时事出版社2016年版。

⑦ 关于中国处理中印边界纠纷的决策过程,参见王泰平主编:《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史》(第二卷),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1998年版,第72—84页。

我们希望战争晚一点来。第二是不怕,早打不怕,大打也不怕。1977年12月,他在会见巴基斯坦客人时又指出,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小的战争不断,说明战争不可避免。这是由帝国主义和社会帝国主义的本性决定的,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①其后,根据对迅速变化的国际形势的深入细致观察,邓小平逐步调整了自己在和平与战争问题上的观点。1984年10月,邓小平在会见联邦德国总理赫尔穆特·科尔(Helmut Kohl)时坦陈:“一九七四年你来访问,我们曾经谈到战争危险,现在我们对这一问题的看法有一点变化。我们感到战争的危险仍然存在,仍要提高警惕,但防止新的世界战争爆发的因素在增长。”^②1985年6月,邓小平在中央军委扩大会议上的讲话中正式确立自己关于战争与和平问题的观点。他指出:“过去我们的观点一直是战争不可避免,而且迫在眉睫……这几年我们仔细地观察了形势,认为就打世界大战来说,只有两个超级大国有资格,一个苏联,一个美国,而这两家都还不敢打……由此可以得出结论,在较长时间内不发生大规模的世界战争是有可能的,维护世界和平是有希望的。”^③邓小平的这一重大判断为中国制定新的国家战略提供了依据。新的国家战略彻底改变了过去很长一段时间里的半军事化色彩,转换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和平轨道上。其后的几代国家领导人大体继承了邓小平关于和平与战争关系的判断。比如,江泽民在党的十六大报告中指出:“新的世界大战在可预见的时期内打不起来。争取较长时期的和平国际环境和良好周边环境是可以实现的。”^④胡锦涛在党的十八大报告中指出:“当今世界正在发生深刻复杂变化,和平与发展仍然是时代主题……国际力量对比朝着有利于维护世界和平方向发展,保持国际形势总体稳定具备更多有利条件。同时,世界仍然很不安宁。”^⑤习近平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则对世界形势做了如下判断:“世界正处于大发展大变革大调整时期,和平与发展仍然是时代主题……国际力量对比更趋均衡,和平发展大势不可逆转。同时世界面临的不稳定性不确定性突出,人类面临许多共同挑战。”^⑥

(二)对和平与发展关系的认识不断深化

发展有广义和狭义之分。狭义的发展仅指经济增长,广义的发展则是指人类的全面进步。发展是有条件的,和平是必要条件之一。在和平与发展的关系问题上,邓小

①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邓小平年谱》(1975—1997)(上),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205、217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82页。

③ 《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第127页。

④ 《江泽民文选》(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566页。

⑤ 《胡锦涛文选》(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6年版,第650—651页。

⑥ 习近平:《论坚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8年版,第490—491页。

平的论述最为丰富,并得到江泽民、胡锦涛和习近平的继承和发展。

和平与发展是当今世界的两大问题。在20世纪80年代中后期之前,两极的冷战对峙使得人类头顶上始终高悬战争的达摩克利斯之剑。正是因为面临这一严峻形势,毛泽东对和平与发展关系的论述相对有限。20世纪80年代中后期,美国和苏联两个超级大国关系的缓和以及新科技革命对世界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深刻影响,导致世界面临的主要问题发生革命性变化。邓小平敏锐地注意到了这一点。他指出:现在世界上真正大的问题,带全球性的战略问题,一个是和平问题,一个是经济问题或者说发展问题。但“这两大问题,至今一个也没有解决”。^①

和平与发展相互关联。和平作为一种社会现象,具有目的性和工具性特征。^②邓小平认为,和平是为了发展,发展需要和平。他在1986年7月会见欧洲共同体领导人时指出:南北问题关系到和平,“只有发展中国家发达起来,和平才真正有保证。中国的发展是制约战争力量的发展,其他第三世界国家的发展也是同样的性质”。^③邓小平还提出,应从全人类高度看待发展问题,只有这样才能明了发展不仅是发展中国的责任,也是发达国家的责任。

中国的发展有助于维护世界和平。这与中国的人口体量和社会主义制度的性质有关。中国人口占世界总人口的1/5,这一庞大人口体量的意义在于,一旦中国发展了,摆脱了贫困,就是对人类和平与发展的重大贡献。邓小平指出:“中国现在是维护世界和平和稳定的力量,不是破坏力量。中国发展得越强大,世界和平越靠得住。”^④中国的发展对亚太地区、对全世界的和平与稳定都是有利的。“如果说中国是一个和平力量、制约战争的力量,现在这个力量还小。等到中国发展起来了,制约战争的和平力量将会大大增强……那时中国对于世界和平和国际局势的稳定肯定会起比较显著的作用。”^⑤在1992年初的南方谈话中,邓小平再次指出:“社会主义中国应该用实际行动向世界表明,中国反对霸权主义、强权政治,永不称霸。中国是维护世界和平的坚定力量。”^⑥

中国的和平发展离不开世界的和平稳定与各国的共同发展。中国的发展需要和平的国际环境。对此,毛泽东、周恩来等曾明确指出过。1978年之后,邓小平多次强

① 《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第383页。

② 参见阎学通:《和平的性质——和平≠安全》,载《世界经济与政治》,2002年第8期,第7—8页。

③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邓小平年谱》(1975—1997)(下),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1126页。

④ 《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第104页。

⑤ 《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第105页。

⑥ 《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第383页。

调,中国人不比世界上任何人更少关心和平与国际局势的稳定。中国需要至少几十年的和平,以便聚精会神地搞国内建设。^① 习近平也指出:“中国走和平发展道路,其他国家也都要走和平发展道路,只有各国都走和平发展道路,各国才能共同发展,国与国才能和平相处。”^②

(三) 对和平与外交斗争关系的认识不断深化

外交是国家间互动的一种方式。基于维护和拓展国家利益的需要,国家间的这种互动蕴含各种博弈。博弈必然包含斗争。外交的形式多种多样,但无论如何,一国如果在外交活动中放弃斗争方式,一味采取合作方式,那是得不到真正和平的,也难以有效维护自身合法利益。这方面的案例不胜枚举。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第一代领导人都是革命家,他们对和平与外交斗争关系的认识有着浓重的革命气息,因而1949—1976年的中国外交也常常被称为“革命外交(revolutionary diplomacy)”。^③ 作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的奠基人,毛泽东始终认为,为了世界和平,既必须同帝国主义、霸权主义做坚决斗争,也必须同社会主义阵营中的大国沙文主义、“老子党”的做法做坚决斗争。“中间地带”理论、“三个世界”理论,内在蕴含着外交斗争理念。周恩来虽然在外交思想和外交风格上与毛泽东存在一定差异,^④ 但他们对和平与外交斗争关系的认知大体一致。1949年11月,周恩来在外交部成立大会上讲过一句很有名的话:“外交同军事一样,外交不过是‘文打’而已。”^⑤ 1957年12月,周恩来在关于军队的政治素质的讲话中又指出:“我们是主张和平的,但和平必须通过斗争去争取。比如说,我们的外交工作是和平斗争,军事工作是武装斗争,这两种斗争是相互配合的。外交斗争需要有后盾,这主要是军事力量。没有这样一个后盾,日内瓦会议也好,万隆会议也好,我们就起不了那样的作用。”^⑥ 1963年4月,周恩来在会见埃及领导人时谈到中国人办外事的哲学思想,并以抗美援朝和中印边界冲突为例,精辟阐述了“以斗争求和平”的策略。^⑦ 周恩来还认为,自身力量是争取世界和平的重要因素。他曾以朝鲜战争和中南半岛上的战争为例,说明“只有我们的力量强

① 《邓小平文选》(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417页。

② 习近平:《论坚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第3页。

③ 参见杨奎松:《新中国的革命外交思想与实践》,载《史学月刊》,2010年第2期,第63—75页;杨公素:《对新中国“革命外交”的几点回顾》,载《国际政治研究》,2000年第3期,第45—50页。

④ 关于周恩来外交思想与毛泽东外交思想的关系,参见叶自成:《新中国外交思想史:从毛泽东到邓小平》,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第38—47页。

⑤ 参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外交文选》,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1990年版,第7页。

⑥ 《周恩来选集》(下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274页。

⑦ 参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外交文选》,第327—328页。

大,不怕威胁,敌人才会知难而退,和平运动才能不断高涨”。^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二代领导集体的核心邓小平虽然倡导并坚持对外开放政策,高举和平合作大旗,但在外交领域始终没有放弃以“以斗争求和平”的策略。1982年9月,在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党的十二大开幕词中,邓小平一方面强调“我们将坚定不移地实行对外开放,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积极扩大对外交流”,另一方面又宣示“任何外国不要指望中国做他们的附庸,不要指望中国会吞下损害我国利益的苦果”。^②1986年3月,邓小平在会见新西兰客人时指出:“我们奉行反对霸权主义、维护世界和平的外交政策。谁搞和平,我们就拥护;谁搞战争和霸权,我们就反对。我们同美苏两个超级大国都改善关系,但是他们哪件事做得不对,我们就批评,就不投赞成票。”^③1989年9月,邓小平在同几位中央负责同志谈话时强调:“要维护我们独立自主、不信邪、不怕鬼的形象。我们绝不能示弱。你越怕,越示弱,人家劲头就越大。并不因为你软了人家就对你好一些,反而是你软了人家看不起你。”^④邓小平之后的历届中国领导人继承了“以斗争求和平”的外交传统。1998年8月,江泽民在第九次驻外使节会议上谈到“关于进一步开创外交工作新局面”时,一方面强调“要继续长期坚持冷静观察、沉着应对、绝不当头、有所作为的战略方针”,另一方面又指出,“在直接涉及国家的主权、安全和利益,涉及发展中国家的正当权益,涉及世界和平与地区稳定,涉及建立公正合理的国际政治经济新秩序等问题上,我们必须旗帜鲜明,坚持原则,进行卓有成效的工作和必要的斗争”。^⑤2002年2月,在党中央举办的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国际形势与世界贸易组织专题研究班的讲话中,江泽民在回顾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艰辛过程后指出:“在开展对外工作和对外斗争中,必须从国内外政治的大局考虑问题……只有首先从政治上掌握主动权,其他问题才能迎刃而解。”他还提醒在座的高级干部们:“我们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斗争将更加艰苦……我们要在世界贸易组织的大框架下,进一步深入研究、统筹规划、巧于应对、趋利避害。”^⑥2009年7月,胡锦涛在第十一次驻外使节会议上也指出:“推动构建和谐世界,绝不是说在国际上不讲原则、放弃斗争,既需要通过对话和合作来促进,也需要通过必要的斗争来争取。”^⑦

① 《周恩来选集》(下卷),第275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第3页。

③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邓小平年谱》(1975—1997)(下),第1108页。

④ 《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第320页。

⑤ 《江泽民文选》(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202页。

⑥ 《江泽民文选》(第三卷),第449页。

⑦ 《胡锦涛文选》(第三卷),第245页。

党的十八大以来,面对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日益加剧的外部环境,面对国际社会流行的各种形式的“中国威胁论”,面对一些大国对中国和平发展或明或暗的打压,习近平多次重申:中国坚持走和平发展道路,并不意味着放弃我们的正当权益、牺牲国家核心利益。任何外国不要指望我们拿自己的核心利益做交易,不要指望我们吞下损害我国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的苦果。2014年11月,习近平在中央外事工作会议的讲话中告诫道:要充分估计国际矛盾和斗争的尖锐性,要充分估计国际秩序之争的长期性。^①2019年1月,在中共中央党校举办的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坚持底线思维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专题研讨班的讲话中,习近平进一步强调,防范化解国内外各种重大风险,“要有充沛顽强的斗争精神”。^②

应当指出,无论是和平方式还是斗争方式,都只是实现外交目标的方式和选项,而不是外交的目的,更不是评价外交好坏的标准。在外交活动中,应当是该斗争的斗争,该合作的合作,做到“有斗有和,斗而不破”。

二 对世界和平的维护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不仅表现出对世界和平的强烈追求,而且始终不渝地以实际行动加以践行,坚定不移地维护世界和平。

(一) 始终把争取世界和平作为外交政策的首要任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前,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人就已经在各种场合阐述了党的外交政策的首要任务。比如,毛泽东在党的七大政治报告中宣告:“中国共产党的外交政策基本原则,是在彻底打倒日本侵略者,保持世界和平……”^③1949年9月30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通过的《共同纲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联合世界上一切爱好和平、自由的国家和人民,首先是联合苏联、各人民民主国家和各被压迫民族,站在国际和平民主阵营方面共同反对帝国主义侵略,以保障世界的持久和平。”^④1954年通

^① 习近平:《论坚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第199页。

^② 《习近平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坚持底线思维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发表重要讲话》,http://www.gov.cn/xinwen/2019-01/21/content_5359898.htm,访问时间:2019年5月4日。这一讲话立即得到了外交部的响应。参见马朝旭:《学懂弄通习近平外交思想》,载《学习时报》,2019年3月20日。实际上,早在2011年12月,时任外交部政策规划司司长乐玉成就有类似说法,参见乐玉成:《国际形势风云激荡 中国外交乘风破浪——在2011年中国外交回顾与展望研讨会上的讲话》,https://www.fmprc.gov.cn/web/ziliao_674904/zyjh_674906/t888263.shtml,访问时间:2019年5月4日。

^③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外交文选》,第43页。

^④ 裴坚章主编:《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史》(第一卷),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1994年版,第388页。

过的第一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确认：“在国际事务中，我国坚定不移的方针是为世界和平和人类进步的崇高目的而努力。”^①1975年、1978年通过的第二部和第三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虽然受到“左”的思想影响，但还是分别主张，中国在国际事务中，要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争取和社会制度不同的国家和平共处，反对帝国主义、社会帝国主义的侵略政策和战争政策，反对超级大国的霸权主义”；要“建立和发展同各国的关系……反对超级大国的霸权主义，反对新的世界战争，为人类的进步和解放事业而奋斗”。^②1982年通过的第四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再次确认，中国将“为维护世界和平和促进人类进步事业而努力”。^③之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虽经1988年、1993年、1999年、2004年和2018年5次修订，但这段文字从未调整。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对和平的追求，是求全世界之和平，而不是求自身一国之和平或所在地区之和平。早在1938年，毛泽东在谈到中国抗日战争的性质时就指出：“我们的战争是神圣的、正义的，是进步的、求和平的。不但求一国的和平，而是求世界和平，不但求一时的和平，而是求永久的和平。”^④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毛泽东又多次强调了这一点。比如，他赞同埃德加·斯诺(Edgar Snow)关于“全世界的和平每天都取决于中国的责任感”的判断。^⑤邓小平继承了毛泽东的这一理念。1982年，邓小平在会见时任联合国秘书长哈维尔·佩雷斯·德奎利亚尔(Javier Pérez de Cuéllar)时强调：“我们提出维护世界和平不是在讲空话，是基于我们自己的需要，当然也符合世界人民的需要，特别是第三世界人民的需要。因此，反对霸权主义、维护世界和平是我们真实的政策，是我们对外政策的纲领。”^⑥1985年，邓小平在会见非洲国家领导人时又指出：“我们把争取和平作为对外政策的首要任务。争取和平是世界人民的要求，也是我们搞建设的需要。没有和平环境，搞什么建设！”^⑦江泽民从另一个角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1954年)，http://www.npc.gov.cn/wxzl/wxzl/2000-12/26/content_4264.htm，访问时间：2019年5月4日。

②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1975年)，http://www.npc.gov.cn/wxzl/wxzl/2000-12/06/content_4362.htm，访问时间：2019年5月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1978年)，<http://www.chinalawedu.com:8080/falvfagui/fg21752/10933.shtml>，访问时间：2019年5月4日。

③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1982年)，http://www.npc.gov.cn/wxzl/wxzl/2000-12/06/content_4421.htm，访问时间：2019年5月4日。

④ 《毛泽东选集》(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476页。

⑤ 参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外交文选》，第453页。

⑥ 《邓小平文选》(第二卷)，第417页。

⑦ 《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第116—117页。

度指出：“和平是世界人民的第一需要，没有和平，任何建设事业都无从谈起。”^①习近平则把维护世界和平与实现中国梦联系起来，指出：“中国梦是和平、发展、合作、共赢的梦，我们追求的是中国人民的福祉，也是各国人民的共同福祉。”^②上述论断显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历任领导人均具有开阔的全球视野和强烈的国际主义精神，他们是在中国与世界的关系这一总体框架下思考维护世界和平问题的。

（二）确立并始终坚持和平共处五项原则

在世界社会主义运动史中，列宁首先提出和平共处思想，但他并未将其视为一种战略，而是当作一种策略。这与他时代问题特别是两大社会制度关系的认识有关。中国共产党人继承了列宁和平共处思想的精髓，并将其转化为具体的国家外交原则。1953年12月，周恩来首次明确提出处理中国与印度关系的五项原则，即“互相尊重领土主权，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平等互惠和和平共处的原则”。^③这一提法得到毛泽东的赞成，并最终成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的基本原则，正式载入宪法。提出和平共处五项原则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史中的一个里程碑，“它是从革命运动外交向国家外交过渡的一次关键性转变，标志着新中国外交的最终形成”。^④提出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也是国际关系史上的重大创举，它为推动建立公正合理的新型国际关系做出了历史性贡献。提出和践行和平共处五项原则还表明，中国共产党人对国际关系的本质有着深刻理解，对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两大社会制度关系的认识已经发生重大变化。

和平共处五项原则首先适用于不同社会制度国家之间的关系。对此，周恩来指出：“社会主义国家一向主张世界上不同社会制度的国家和平共处，而不用武力解决国际争端。我们知道，既然存在着不同的社会制度，和平共处就意味着这些不同制度的国家之间在政治、经济和文化各方面的和平竞赛。我们深信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我们敢于进行这种和平竞赛……我们愿意同帝国主义国家相互保证互不侵犯，和平共处。”^⑤

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也适用于相同社会制度国家之间的关系。在世界社会主义运动史上，国际主义曾是很长一段时间里社会主义国家处理彼此间关系的基本准则。和平共处五项原则提出后，作为当时世界社会主义阵营“领头羊”的苏联在一段时间内并不接受，但“在周恩来和毛泽东的不断坚持下，苏联逐渐也接受了一些五项原则的

① 《江泽民文选》（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479页。

②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北京：外文出版社2017年版，第443—444页。

③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外交文选》，第63页。

④ 牛军：《冷战与中国外交决策》，第47页。

⑤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外交文选》，第197页。

精神”。^① 1957年3月,在《关于访问亚洲和欧洲十一国的报告》中,周恩来指出:“在社会主义各国的关系中,团结和互助一向是主要的和基本的方面。但是,正由于这种关系是一种完全新型的关系,还缺乏充分的经验,因此,在社会主义各国的相互关系中还不能说一切都是完满的、正常的。在社会主义国家的相互关系中所表现的大国主义倾向或者狭隘民族主义倾向,都曾经造成社会主义国家之间的某些隔阂和误解,现在,这些缺点和错误正在克服当中。”^②这方面最有力的例证是:1956年10月30日,苏联政府发表了《关于发展和进一步加强苏联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友谊和合作的基础的宣言》。该宣言承认苏联过去在处理与其他社会主义国家关系方面的错误,表示苏联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关系只能建立在完全平等,尊重领土完整、国家独立和主权,互不干涉内政的基础之上。1956年11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发表《关于苏联政府一九五六年十月三十日宣言的声明》,支持苏联政府的宣言,指出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应该成为世界各国建立和发展相互关系的准则,社会主义国家的相互关系更应该建立在五项原则的基础上。

和平共处五项原则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代领导人为后世留下的宝贵外交遗产。邓小平对此给予高度评价,认为“这五项原则非常明确,干净利落,清清楚楚”,应当“作为指导国际关系的准则”。^③在他看来,和平共处五项原则最有生命力,最经得住考验,能够为不同社会制度的国家服务,能够为不同发达程度的国家服务,能够为左邻右舍服务。他创造性地把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与建立国际新秩序联系起来,强调“现在确实需要以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作为新的国际政治、经济秩序的准则”。^④不仅如此,邓小平还将坚持和平共处五项原则视为中国应对复杂、混乱的国际形势的一种有效手段。20世纪90年代初,面对冷战结束之后“不可测的因素多得很,矛盾越来越突出”的国际形势,邓小平告诫当时的几位中央负责同志,“我们谁也不怕,但谁也不得罪,按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办事,在原则立场上把握住”。^⑤

实践已经证明,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具有持久生命力。2014年6月,在纪念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发表60周年纪念大会的讲话中,习近平指出:“新形势下,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精神不是过时了,而是历久弥新;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意义不是淡化了,而是历久弥深;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作用不是削弱了,而是历久弥坚。”习近平还宣布,中国

① 叶自成:《新中国外交思想:从毛泽东到邓小平》,第117页。

②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外交文选》,第195页。

③ 《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第283页。

④ 《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第360页。

⑤ 《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第363页。

政府决定设立“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友谊奖”和“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卓越奖学金”。^①

(三) 始终主张通过和平方式解决国际争端

自现代意义上的国际关系产生之后,国际争端就成为一种常态。诱发国际争端的原因各式各样,解决国际争端的思路也是大相径庭。一旦认知出现偏差,处置不够妥当,国际争端通常会对地区乃至全球的和平与稳定构成或大或小、或直接或间接的影响。深受“和”文化影响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历来主张通过和平方式解决国际争端。早在20世纪50年代,时任中国外交部部长的周恩来就指出,为了实现和平,应当寻找解决国际争端的和平方式,并建立法律和道义的双重和平监督机制。至于如何监督,周恩来提出如下构想:“一种是法律上的约束。除了联合国宪章以外,国与国之间还可以签订互不侵犯条约,或者扩大成为集体和平公约……这种公约的目的不是要建立军事集团,而是为了集体和平;不排斥别人,也不反对任何国家,各国以五项原则或十项原则为基础,互相保证长期和平共处,用条约形式把这种保证固定下来。另外,还有道义上的约束,各国通过彼此往来,可以发表声明,签订协议,发表演说,强调反对侵略和反对殖民主义。这样做不仅可以形成国际的道义上的约束,而且可以作为对国内人民进行教育的内容。”^②1960年10月,毛泽东在会见斯诺时也强调:“我们主张国与国之间不要用战争来解决问题。”^③

邓小平继承了毛泽东、周恩来的上述思想。20世纪80年代中期,他指出:“世界上有许多争端,总要找出个解决问题的出路。我多年来一直在想,找个什么办法,不用战争手段而用和平方式,来解决这个问题。”^④循着这一思路,邓小平就解决中日钓鱼岛争端、中国与东盟有关国家南海主权纠纷提出了新思路,那就是“搁置争议,共同开发”。不仅如此,他还亲自出面,劝说存在争端的国家用和平方式解决问题。江泽民、胡锦涛和习近平对和平解决国际争端也多有论述。

(四) 在世界裁军运动中采取积极行动

早在19世纪末,面对欧洲各国以空前规模进行武装的危险局面,恩格斯发出如下疑问:“难道除了世界上还没有见过的毁灭性的战争以外,就没有摆脱这个绝境的其他出路了吗?”恩格斯给出的答案是:“裁军,从而保障和平,是可能的。”^⑤进入20世纪

① 习近平:《弘扬和平共处五项原则 建设合作共赢美好世界》, https://www.fmprc.gov.cn/web/ziliao_674904/zyjh_674906/t1169582.shtml, 访问时间:2019年5月4日。

②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外交文选》,第179页。

③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外交文选》,第453页。

④ 《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第49页。

⑤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十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437页。

以来,特别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之后,世界裁军运动持续进行,并对世界和平运动产生了直接影响。中国积极参与了这一运动。

第一,数次大规模削减军队员额。1949年以来,中国军队曾先后经历11次大裁军,其中1978年之前有五次。^①1984年11月,邓小平宣布中国军队裁减员额100万。到1990年,中国实际裁减军队员额为103.9万。1997年9月,中国政府再次宣布裁减员额50万,军队人员规模将保持在250万人。到1999年年底,此次裁军任务完成。2004年4月,时任中央军委主席江泽民宣布,将在“九五”期间裁减军队员额50万的基础上,2005年前再裁减军队员额20万。2015年9月,习近平在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纪念大会上宣布,中国将裁减军队员额30万。到2018年3月,这一任务基本完成。至于中国裁减军队员额的初衷,邓小平在1986年4月会见时任日本首相福田赳夫(Fukuda Takeo)时有过明确阐述。他指出:“我们这样做是基于以下的判断:世界局势仍处于紧张状态,但争取和平的力量在壮大。我们认为,有关裁军的会议也是争取和平的会议。根据国际形势的发展趋势,和平是可以争取到的,当然赢得和平需要做一系列工作。”^②同时,中国压缩军队员额也是适应世界新军事变革趋势、服从服务于国家经济建设大局的需要。

第二,军费开支始终维持在较低水平。研究显示,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中国军费开支的总体水平呈现“高一低一中”的基本形态。^③1979年实行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进入21世纪后,尽管经济持续高速增长,但中国并未因此大幅增加军费。这是因为中国对军费问题的考虑不仅基于防务支出的需要和经济支撑的可能,还从政治和经济两个角度加以考量。就政治角度而言,是维护世界和平的担当和负责任大国的取向;从经济角度而言,则是保持经济的可持续增长。^④

第三,一贯主张全面禁止和彻底销毁核武器,并声明不首先使用核武器和不对无核国家使用核武器。1964年10月,中国成功爆炸第一颗原子弹,“它标志着中国打破

① 《盘点新中国11次大裁军,军队员额从627万到200万》,http://www.xinhuanet.com//politics/2015-09/03/c_128193276.htm,访问时间:2019年5月4日。

②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邓小平年谱(1975—1997)(下)》,第1114页。

③ 参见郑勇敢:《大国崛起与军费开支关系的比较研究——以美、苏、中为例》,武汉:武汉大学2013年博士学位论文。

④ 参见孟斌斌:《中国和平发展中的军费开支研究》,长沙:国防科技大学2015年博士学位论文;牛晓健、陶川、钱科:《中国的国防支出会构成军事威胁吗?——基于新中国建立以来国防支出和经济增长关系的实证研究》,载《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9年第6期,第34—40页;辛伟刚:《防务开支与经济发展:SIPRI与中国数据的比较研究》,载《上海财经大学学报》,2010年第5期,第67—74页。

了大国的核垄断,为国家和世界和平提供了有力保障”。^① 1996年7月,中国主动宣布暂停核试验。1999年3月,江泽民在日内瓦裁军谈判会议上全面阐述了中国的核裁军立场,强调“消除核武器,从根本上免除核战争的危险,是世界各国人民的共同心愿,也是中国政府和人民坚定不移的奋斗目标”。^② 多年来,中国坚持反对一切形式的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扩散,始终以高度负责的态度处理防扩散问题,积极参与国际防扩散努力。中国支持联合国在防扩散领域发挥重要作用,坚决执行安理会有关决议,履行防扩散义务,并以建设性姿态参与安理会1540委员会等联合国框架下的防扩散工作。中国坚决维护国际防扩散体系的有效性和权威性,积极参加核供应国集团(Nuclear Suppliers Group)相关工作。中国重视开展防扩散交流与合作,与美国、欧盟、德国、韩国等保持对话与交流。2014年3月,习近平在荷兰海牙核安全峰会上全面阐述了中国“理性、协调、并进”的核安全观,宣示中国将坚定不移地参与构建公平、合作、共赢的国际核安全体系,坚定不移地支持核安全国际合作,同各国一道致力于消除核恐怖主义和核扩散的根源。^③

(五) 积极参与联合国维和机制

作为联合国集体安全的重要机制,1948年诞生的维和机制在70余年的实践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在1971年恢复联合国合法席位之前,中国没有条件参与维和行动。1971年之后的一段时间里,由于对维和机制缺乏了解,加之目睹少数大国对维和行动的操控,中国采取了冷眼旁观的态度,既不参加安理会有关维和行动的投票,也不对维和行动承担财政义务。20世纪80年代以后,中国逐步参与到联合国维和机制中。1981年,中国政府表示原则上支持符合《联合国宪章》精神的维和行动,并从1982年起承担维和行动的摊款。1988年9月,中国提出加入联合国维和行动特别委员会的请求,并于当年12月被联合国大会接受。1989年1月,中国正式要求向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派遣军事观察员,并于同年11月被联合国秘书长接受。由此,中国开始实际参与到联合国维和行动中。20世纪90年代以来,中国参与联合国维和行动的步伐进一步加快。目前,中国是联合国维和行动的主要出资国之一,^④也是安理会常任理事

① 黄平、周建明:《国家安全战略与对外关系:对60年的回顾与思考》,载张蕴岭主编:《中国对外关系:回顾与思考(1949—2009)》,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年版,第9页。

② 《江泽民文选》(第二卷),第316页。

③ 习近平:《论坚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第69—74页。

④ 中国最初在维和费用上的摊款比例不足1%,2009年超过3%,而2016年度共缴纳联合国维和摊款8.44亿美元(约合58亿元人民币),占摊款总额的10.2%,在联合国所有成员国中位居第二。参见马尧:《“中国是联合国维和行动的主要贡献者”》,载《中国国防报》,2018年11月7日。

国中的第一大出兵国。^① 在参与联合国维和机制的过程中,中国军队认真履行安理会授权,致力于和平解决冲突,促进发展和重建,维护地区和平与安全;忠实履行国际义务,在亚丁湾、索马里海域开展常态化护航行动,^②同时加强与多国护航力量的交流合作,共同维护国际海上通道安全;广泛参与地区和国际安全事务,推动建立突发情报通报、军事危险预防、危机冲突管控机制。中国参与联合国维和机制的行动赢得了国际社会的广泛赞誉,被称为“维和行动的关键因素和关键力量”。^③

2015年9月,习近平在联合国总部宣布,中国将加入新的联合国维和能力待命机制,决定为此率先组建常备成建制的维和警队,并建设千人规模的维和待命部队。^④ 目前,8000多人规模的维和待命部队以及两支常备维和警队已经组建完毕,全部通过联合国考核,并完成了在联合国维和待命机制的注册。^⑤ 可以预计,“随着国力不断增强,中国军队将加大参与国际维和、国际人道主义救援等行动的力度,在力所能及范围内承担更多国际责任和义务,提供更多公共安全产品,为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共同发展做出更大贡献”。^⑥

(六) 建设性参与国际和地区热点问题的解决

国际和地区热点问题危及地区乃至世界和平。无论是冷战期间还是冷战结束以后,国际和地区热点问题此起彼伏。作为联合国安理会常任理事国,中国在重大国际和地区热点问题上一直发挥着建设性作用。早在20世纪50年代,中国就为和平解决中南半岛问题做出过重要贡献。近年来,中国在朝鲜半岛核问题、伊朗核问题、南北苏丹问题、叙利亚问题、中东和平进程以及缅甸国内民族和解进程等一系列热点问题上,均采取了负责任的积极行动。

中国在参与解决国际和地区热点问题的过程中,已经形成了自身的鲜明特色。就是有所为、有所不为,坚持解决热点问题的和平性、正当性和建设性。所谓和平性,就是坚持政治解决方向,主张通过对话谈判解决任何矛盾分歧,坚决反对使用武力;所谓

① 1990年至今,中国军队已先后参加24项联合国维和行动,累计派出维和军事人员3.9万余人次。

② 自2008年12月以来,中国海军常态部署3至4艘舰艇在亚丁湾护航。截至2018年12月,共派出31批100艘次舰艇,为6600余艘中外船舶提供安全保护,解救、接护和救助遇险船舶70余艘。参见《尊重生命、呵护安宁——联合国纽约总部彰显中国维和部队“暖实力”》, <https://news.un.org/zh/story/2019/02/1028991>, 访问时间:2019年5月4日。

③ 《尊重生命、呵护安宁——联合国纽约总部彰显中国维和部队“暖实力”》, <https://news.un.org/zh/story/2019/02/1028991>, 访问时间:2019年5月4日。

④ 习近平:《论坚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第258页。

⑤ 《马朝旭大使在安理会联合国维和行动问题公开辩论会的发言》, <https://www.fmprc.gov.cn/ce/ceun/chn/zgyllh/jialh/alhzh/whxd/t1661759.htm>, 访问时间:2019年5月4日。

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中国的军事战略》,北京:人民出版社2015年版,第20页。

正当性,就是坚持不干涉内政原则,尊重当事国的主权和意愿,坚决反对强加于人;所谓建设性,就是坚持客观公正立场,根据事情本身的是非曲直来斡旋调停,坚决反对谋取私利。这三个特色来源于中国优秀文化传统,植根于中国外交的成功实践,符合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也为解决当今各种冲突和挑战提供了正确导向和积极借鉴。^①

三 对世界和平的塑造

如果说维持和平(peacekeeping)具有某种程度的被动性的话,那么中华人民共和国在外交实践中塑造和平(shaping peace)的行动就凸显了强烈的主动性、建设性和创造性。^②

(一) 塑造世界和平的大方向

1. 从国际新秩序到“和谐世界”

马克思主义的政治和社会理想是建成共产主义社会,实现全人类的解放。中国共产党人尊崇这一美好、宏大的总体愿景,并在不同历史阶段提出了关于世界秩序的具体主张。毛泽东、周恩来对近代以来由西方国家主导的世界秩序持否定态度,主张通过革命和战争方式推翻这一由资本主义国家主导的旧世界,建立以所有国家和平共处为基础的新世界。邓小平对世界秩序问题的关注缘起于20世纪80年代世界形势发生的一系列重大变化,以及由此引发的国际社会对建立新秩序问题的普遍关心。邓小平认为,建立国际新秩序既包括国际政治新秩序,也包括国际经济新秩序,两件事情要同时做。在他看来,少数国家垄断一切的形式,过去多少年没有解决任何问题,今后也不能解决任何问题。他主张以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作为新的国际政治、经济秩序的准则。江泽民继承和发展了邓小平的这一主张。他指出,建立国际政治经济新秩序,要从当今世界的实际情况出发,反映世界各国人民的普遍愿望和共同利益,体现历史发展和时代进步的要求。国际新秩序应当建立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基础上,推进国际关系民主化,尊重世界的多样性,共创和平、稳定、公正、合理的美好世界。胡锦涛则进一步发展了江泽民的思想,指出“弱肉强食不是人类共存之道,穷兵黩武无法带来美好

^① 《外交部长王毅就中国外交政策和对外关系回答中外记者提问》, https://www.fmprc.gov.cn/web/ziliao_674904/zyjh_674906/t1540582.shtml, 访问时间:2019年5月4日。

^② “建设和平(peace-building)”是联合国提出的一个专门概念。本文认为,“建设和平”包含“维护和平”和“塑造和平”两层含义。

世界”,倡导共建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和谐世界”。^①

2. 提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重要思想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在设想世界愿景方面的最重要贡献,就是提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② 2013年3月,习近平在莫斯科国际关系学院的演讲中首次阐述了人类命运共同体的理念。^③ 2015年9月,习近平在纽约联合国总部出席第70届联合国大会一般性辩论时发表讲话,提出打造人类命运共同体“五位一体”的路径和布局:建立平等相待、互商互谅的伙伴关系;营造公道正义、共建共享的安全格局;谋求开放创新、包容互惠的发展前景;促进和而不同、兼收并蓄的文明交流;构筑尊崇自然、绿色发展的生态体系。^④ 人类命运共同体思想由此初步体系化。2017年1月,习近平在联合国日内瓦总部的演讲中,全面充实和升级了前述“五位一体”的行动方略,论述了建设“五个世界”的重大倡议:持久和平的世界、普遍安全的世界、共同繁荣的世界、开放包容的世界、清洁美丽的世界。^⑤ 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大架构、大方向由此确立。2017年10月,党的十九大报告把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作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方略之一,并写入了新修改的《中国共产党章程》。2018年3月,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其序言部分写入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内容。这是1982年后宪法中首次充实完善外交政策方面的内容,从而使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思想正式上升为国家意志。不仅如此,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思想还被多次写入联合国文件,产生了日益广泛的国际影响。

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五位一体”总体布局的“国际版”,直面了国际社会对未来发展方向的困惑。其核心归结起来就是:要和平不要战争,要发展不要贫穷,要合作不要对抗,要共赢不要独赢。

(二) 塑造世界和平的经济基础

1. 促进自由贸易区建设

按照马克思主义的观点,经济是政治的基础,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从这一逻辑

① 《胡锦涛文选》(第三卷),第651页。

② 人类命运共同体思想萌芽于党的十八大之前。2010年5月和2011年9月,中国政府分别在第二轮中美战略与经济对话和关于促进中欧经济合作的论述中,提及命运共同体这一概念。2011年9月,中国政府发布《中国的和平发展白皮书》,明确提出“要以命运共同体的新视角,以同舟共济、合作共赢的新理念,寻求多元文明交流互鉴的新局面,寻求人类共同利益和共同价值的新内涵,寻求各国合作应对多样化挑战和实现包容性发展的新道路”。参见中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中国的和平发展》,北京:人民出版社2011年版,第24页。

③ 习近平:《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第5页。

④ 习近平:《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第254—256页。

⑤ 习近平:《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第418—422页。

辑出发,塑造世界和平必须有坚实的世界经济做基础。中国领导人深刻认识到这一点。从毛泽东到邓小平,从江泽民到胡锦涛,中国领导人始终关注世界经济发展。进入21世纪以来,特别是2008年国际金融危机爆发后,世界经济形势一度异常严峻。在2013年9月召开的二十国集团圣彼得堡会议上,习近平首次提出努力塑造各国发展创新、增长联动、利益融合的世界经济,坚定维护和发展开放型世界经济,以实现世界经济强劲、平衡、可持续的增长。^①此后,习近平又在多个国际场合倡议构建开放型世界经济。

作为经济全球化的积极参与者、坚定支持者、重要建设者和受益者,中国坚决反对各种形式的贸易保护主义,推进全球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坚持奉行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并以自身开放引领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在二十国集团杭州峰会上,中国推动通过《二十国集团全球投资指导原则》,这是全球首份关于投资政策的多边纲领性文件。在博鳌亚洲论坛2018年年会上,习近平宣布了包括大幅度放宽市场准入、创造更有吸引力的投资环境、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主动扩大出口在内的多项扩大开放的新举措。^②中国积极参与世界贸易组织谈判,在世界贸易组织提出和联署的谈判提案达百份以上,推动了贸易便利化等多项议题达成协议。中国加快构建面向全球的高标准自由贸易区网络,推进区域经济一体化。截至2019年3月,中国累计已与25个国家和地区达成17项自贸协定。^③

2. 提出共建“一带一路”倡议

2013年9月和10月,习近平在出访哈萨克斯坦和印度尼西亚期间,先后提出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倡议,^④两者合称“一带一路”倡议。

共建“一带一路”倡议的核心内容是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资金融通和民心相通。所谓政策沟通,是指各国可就经济发展战略和对策进行充分交流,本着求同存异原则,协商制定推进区域合作的规划和措施,在政策和法律上为区域经济融合“开绿灯”;所谓设施联通,是指各方积极探索完善跨境交通基础设施,逐步形成连接东亚、西亚和南亚的交通运输网络,为各国经济发展和人员往来提供便利;所谓资金融通,是指各方应就贸易和投资便利化问题进行探讨并做出适当安排,消除贸易壁垒,降

① 习近平:《论坚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第37—38页。

② 习近平:《开放共创繁荣 创新引领未来——在博鳌亚洲论坛2018年年会开幕式上的主旨演讲》, https://www.fmprc.gov.cn/web/ziliao_674904/zyjh_674906/t1549414.shtml, 访问时间:2019年5月4日。

③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2019年3月5日在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http://qh.people.com.cn/n2/2019/0318/c182754-32747857.html>, 访问时间:2019年5月4日。

④ 习近平:《论坚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第45—46、52—53页。

低贸易和投资成本,提高区域经济循环的速度和质量,实现互利共赢;所谓货币流通,是指各国在经常项和资本项下实现本币兑换和结算,降低流通成本,增强抵御金融风险能力,提高本地区经济的国际竞争力;所谓民心相通,是指加强人民友好往来,增进相互了解和传统友谊,为开展区域合作奠定坚实的民意基础和社会基础。

共建“一带一路”倡议的主体框架是“六廊、六路、多国、多港”。其中,“六廊”是指新亚欧大陆桥、中蒙俄、中国—中亚—西亚、中国—中南半岛、中巴和孟中印缅六大国际经济合作走廊;“六路”是指铁路、公路、航运、航空、管道和空间综合信息网络;“多国”是指一批先期合作国家;“多港”是指若干保障海上运输大通道安全畅通的合作港口。

共建“一带一路”倡议提出6年多来,已经从理念落实到行动,发展为实实在在的国际合作。围绕重点方向、重点国别,中国与沿线国家巩固共建意愿,推动规划对接,已累计同150多个国家和国际组织签署171份政府间合作文件。^①“一带一路”倡议顺应了人类平衡发展的内在需求,彰显了同舟共济、权责共担的命运共同体意识,为世界经济发展提供了新动能。

3. 为全球治理奉献中国智慧和中方方案

全球治理这一概念出现于20世纪90年代。根据联合国全球治理委员会的定义,治理是个人和机构、公共和私营部门管理共同事务的各种方法的综合。由此可见,全球治理的行为主体是多元的,方法是多样的。从实践看,全球治理的方式主要包括参与、谈判和协调,具有极强的和平性。全球治理的结果直接影响国际秩序和世界格局。进入21世纪以来,各种全球性挑战数量增多、影响扩大。现有的全球治理体系既无法有效应对挑战,也难以反映全球力量对比的新变化。中国积极参与全球治理体系的改革和建设,主动发挥负责任大国作用,努力为全球治理贡献中国智慧和中方方案。

第一,创新和丰富全球治理理念。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中国秉持共商共建共享的新型全球治理观。所谓共商,是指各国应就全球治理体系的改革方案进行充分协商,以便达成共识,共同书写新的国际规则,让全球治理体系更为均衡地反映大多数国家特别是广大发展中国家的意愿和利益,而“不能由一家说了算,不能由少数人说了算”。^②所谓共建,是指各国共同参与全球治理,在此过程中相互合作。所谓共享,是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2019年3月5日在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http://qh.people.com.cn/n2/2019/0318/c182754-32747857.html,访问时间:2019年5月4日。

^② 习近平:《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大会上的讲话》,http://www.xinhuanet.com/politics/2016-07/01/c_1119150660.htm,访问时间:2019年5月4日。

指各国都享有平等发展机会,共同分享世界经济发展成果。新型全球治理观蕴涵主权平等、公平正义的理念,符合《联合国宪章》确立的国际关系的基本准则,反映了人类共同价值,有利于塑造世界和平。

第二,为全球治理提供新平台、新机制、新动力。近年来,中国成功主办亚洲相互协作与信任措施上海峰会、^①亚洲太平洋经济合作组织领导人非正式会议、两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金砖国家领导人厦门峰会、二十国集团领导人杭州峰会。^②发起创办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促进亚洲的互联互通和经济一体化进程,加强中国及其他亚洲国家和地区的合作。设立丝路基金,重点在“一带一路”发展进程中寻找投资机会并提供相应的投融资服务。主动增加国际发展援助,宣布建立 200 亿元人民币规模的中国气候变化南南合作基金,支持其他发展中国家应对气候变化。设立南南合作援助基金,支持发展中国家落实 2015 年后可持续发展议程。有学者据此认为:中国方案开启了全球治理的新文明类型。^③

(三) 塑造世界和平的政治基础

冷战结束以来特别是进入 21 世纪后,随着世界多极化、经济全球化、社会信息化、文化多样化的发展,国际社会进入格局调整、秩序转型、体系变革的关键时期。“国际体系向何处去”这一重大命题更为突出地呈现在世人面前。在这样的背景下,习近平提出了构建新型国际关系的倡议。

相互尊重是构建新型国际关系的前提。要尊重各国不同历史文化传统和发展阶段的特点,尊重各国人民的自主选择,尊重彼此的核心利益和重大关切。公平正义是构建新型国际关系的准则。必须遵守以《联合国宪章》为核心的国际关系基本准则,推进国际关系民主化。合作共赢是构建新型国际关系的目标。在全球化时代,各国命运紧密相连、利益休戚与共,没有任何国家能凭一己之力实现自身绝对安全,也没有任何国家可以从别国的动荡中收获真正的稳定。因此,各国必须同舟共济,加强宏观政策协调,携手解决好发展这个第一要务;必须冲破主从之分、阵营之别的思想藩篱,超

^① 在这次会议上,习近平首次提出并阐发了“共同、综合、合作、可持续的亚洲安全观”,呼吁创新安全理念,搭建地区安全和合作的新架构,努力走出一条共建、共享、共赢的亚洲安全之路。参见习近平:《论坚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第 111—114 页。

^② 这次峰会创造了多个“首次”:中国首次全面阐述了自己的全球经济治理观,首次把创新作为核心成果,首次把发展议题置于全球宏观政策协调的突出位置,首次形成全球多边投资规则框架,首次发布气候变化问题主席声明,首次把绿色金融列入二十国集团议程,从而在二十国集团发展史上留下了深刻的中国印记。参见习近平:《论坚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第 384 页。

^③ 参见吴晓明:《“中国方案”开启了全球治理的新文明类型》,载《中国社会科学》,2017 年第 10 期,第 6—17 页。

越零和博弈、赢者通吃的理论窠臼,树立双赢、多赢、共赢的新理念,合力应对挑战,共同维护和平。积极发展全球伙伴关系是构建新型国际关系的重要抓手。中国提倡的伙伴关系具有寻求和平合作、坚持平等相待、倡导开放包容、强调共赢共享的鲜明特征。目前,中国已经同世界上100多个国家和区域组织建立了不同形式的伙伴关系,实现了对大国、周边和发展中国家的全覆盖。

构建新型国际关系的倡议站在了维护世界和平的战略高度,倡导以对话代替对立、以合作代替对抗,主张各国通过不断扩大合作有效应对日益增多的全球性挑战,协力解决关乎世界发展和人类进步的重大问题。构建新型国际关系倡议的实质,就是要走出一条国与国交往的新路,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开辟道路、创造条件。

(四) 塑造世界和平的安全基础

和平意味着行为体的安全得到了必要保障,这需要行为体在正确安全观的指导下采取扎实有效的行动。所谓安全观,是指人们对安全问题的认知和态度。70年来,面对不断变化的国际国内环境,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安全观不断调整,日益完善。相关实践在保障自身安全的同时,也为地区和世界和平做出了重要贡献。

在安全要素上,逐渐从政治安全、军事安全、主权安全拓展到经济安全、环境安全、文化安全、科技安全、网络安全等广泛领域。从1949年到20世纪70年代中后期,在中国领导人的观念中,安全几乎等同于政治安全、军事安全和主权安全。这与当时复杂严峻的内外环境直接相关。20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国际关系出现缓和迹象,战争的威胁大为降低,中国也由以阶级斗争为纲转变为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发展与安全的关系随之受到中国领导人的高度关注。邓小平曾强调:“经济问题是压倒一切的政治问题。不只是当前,恐怕今后长期的工作重点都要放在经济工作方面。所谓政治,就是四个现代化。”^①20世纪90年代,面对全球化深化拓展、全球性问题日益凸显的现实,中国提出“综合安全观”,除经济安全、政治安全、军事安全等传统安全要素外,还将文化安全、生态安全等非传统安全要素正式纳入安全范畴,由此拓展了安全的内涵和外延。2014年4月,习近平在中央国家安全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上首次提出总体国家安全观,强调在新形势下安全的内涵和外延比历史上任何时候都丰富,并首次系统提出了11种安全,即政治安全、国土安全、军事安全、经济安全、文化安全、社会安全、科技安全、信息安全、生态安全、资源安全、核安全,安全的内涵和外延进一步丰富。

在安全主体上,由国家安全逐步拓展到国际安全和人的安全。20世纪90年代之前,在中国的安全观中,安全的主体是国家。随着中国与世界关系发生历史性变化,国

^① 《邓小平文选》(第二卷),第194页。

际安全进入中国领导人的视野。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都从不同角度阐述了中国的国家安全与国际安全的关系,指出中国“既通过维护世界和平来发展自己,又通过自身发展来促进世界和平”。习近平提出的总体国家安全观强调以人民安全为宗旨,坚持国家安全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不断提高人民的安全感、获得感、幸福感。

在安全路径上,实现从同盟安全、自主安全到共同、综合、合作、可持续的安全的重大转变。1949年后两极对峙的冷战格局使得新生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面临巨大的内外安全压力,同盟安全成为这一时期中国维护国家安全的主要路径。20世纪50年代末,中苏同盟关系破裂,中国在安全策略上转向自主安全。改革开放以后,中国维护安全的思维和策略发生了一系列崭新变化。江泽民提出了新安全观,其核心是互信、互利、平等和协作。^① 习近平提出了亚洲安全观,倡议共同安全、综合安全、合作安全、可持续安全。^② 总体国家安全观进一步强调,只有坚持共同、综合、合作、可持续的新理念,同心协力应对各种问题,才能实现共享尊严、共享发展成果、共享安全保障。^③

(五) 塑造世界和平的人文基础

在文明问题上,中国几代领导人都承认和尊重多样性,并力主文明间的交流互鉴。^④ 早在1954年,毛泽东在会见印度总理贾瓦哈拉尔·尼赫鲁(Jawaharlal Nehru)时就指出:“世界的多样性是世界的实况。”^⑤ 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对文明多样性问题也都有过多角度的深刻论述,“并呈现出连续性、发展性的特点”。^⑥ 2002年,江泽民在出访美国期间的一次演讲中指出:“和而不同,是社会事物和社会关系发展的一条重要规律……是人类各种文明协调发展的真谛。”2003年7月,江泽民在出访英国期间又进一步指出:“各国文明的多样性,是人类社会的基本特征,也是人类文明的动力。”他主张:“世界上各种文明、社会制度和发展模式应相互交流和相互借鉴,在竞争比较中取长补短,在求同存异中共同发展。”^⑦ 2007年10月,胡锦涛在党的十七大报告中提出“文化上相互借鉴、求同存异、尊重世界多样性,共同促进人类文明繁荣进步”的总原则。^⑧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反复强调,文明特别是思想文化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灵

① 《江泽民文选》(第二卷),第313页。

② 参见习近平:《论坚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第111—114页。

③ 《中央国家安全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 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http://www.gov.cn/xinwen/2014-04/15/content_2659641.htm,访问时间:2019年5月4日。

④ 参见王存刚:《论当代中国的国际正义理念》,载《世界经济与政治》,2016年第10期,第106—112页。

⑤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外交文选》,第167页。

⑥ 王存刚:《论当代中国的国际正义理念》,载《世界经济与政治》,2016年第10期,第109页。

⑦ 《江泽民文选》(第三卷),第522、523页。

⑧ 《胡锦涛文选》(第三卷),第650页。

魂。每一种文明都凝聚着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非凡智慧和精神追求,都有自己存在的价值。人类文明只有姹紫嫣红之别,绝没有高低优劣之分。“认为自己的人种和文明高人一等,执意改造甚至取代其他文明,在认识上是愚蠢的,在做法上是灾难性的!”^①习近平指出,文明因交流而多彩、因互鉴而丰富。为此,他倡议召开亚洲文明对话大会,以便“亚洲人民享受更丰富的精神生活,让地区发展合作更加活力四射”;倡议中国和欧洲“建设文明共荣之桥,把中欧两大文明连接起来”;倡议中国和阿拉伯国家“一道努力,倡导文明宽容,防止极端势力和思想在不同文明之间制造断层线”;^②倡议中国和拉丁美洲“加强文明对话和文化交流……成为不同文明和谐共处、相互促进的典范”;^③倡议中国和非洲促进“文明交流互鉴、交融共存,为彼此文明复兴、文化进步、文艺繁荣提供持久助力,为中非合作提供更深厚的精神滋养”。^④实践证明,不同文明的交流互鉴已经成为增进各国人民友谊的桥梁、推动人类社会进步的动力、维护世界和平的重要纽带。

四 结语

70年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史是一部向往和平、维护和平、塑造和平的历史。在此过程中,中国赢得了国际社会的广泛赞誉,也获得了难得的发展机遇。中国外交坚持和平主义取向,对周边国家、对亚太地区、对全球都是有利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的和平主义本质和对世界和平的不懈追求,首先与中国悠久的“和”文化传统有关。正如诸多论者反复提及的那样,中华文明历来崇尚“和为贵”“和而不同”“协和万邦”“兼爱非攻”等具有鲜明和平主义色彩的理念,并且落实到外交实践之中。^⑤

① 习近平:《深化文明交流互鉴 共建亚洲命运共同体——在亚洲文明对话大会开幕式上的主旨演讲》, https://www.fmprc.gov.cn/web/ziliao_674904/zyjh_674906/t1663571.shtml, 访问时间:2019年5月24日。

② 习近平:《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第210、103、120页。

③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北京:外文出版社2014年版,第311—312页。

④ 习近平:《携手共命运 同心促发展——在2018年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开幕式上的主旨讲话》, https://www.fmprc.gov.cn/web/ziliao_674904/zyjh_674906/t1591271.shtml, 访问时间:2019年5月4日。

⑤ 历史学家发现,虽然中国古代的统治者对外族外邦也有过侵略扩张和掠夺行为,但确实没有任何一个王朝像古罗马帝国和近代西方殖民者那样,把征服掠夺奉为实现国家富强的基本国策。日本宗教家池田大作(Ikeda Daisaku)在与英国著名历史学家阿诺德·约瑟夫·汤因比(Arnold Joseph Toynbee)的对谈中曾指出:“与其说中国人是有对外推行征服主义野心的民族,不如说是在本质上希望本国和平与安泰的稳健主义者。实际上,只要不首先侵犯中国,中国是从不先发制人的。近代以来,鸦片战争、中日战争、朝鲜战争以及迄今和中国有关的战争,无论哪一次都可以叫做自卫战争。”对此,汤因比表示赞同。参见国家教委高校社会发展研究中心组织编写:《中外历史问题八人谈》,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8年版,第282—283页;汤因比、池田大作著,苟春生等译:《展望二十一世纪——汤因比与池田大作对话录》,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85年版,第290—291页。

“爱好和平”也因此成为中国的优良文化传统之一。^①可以说,“几千年来,和平融入了中华民族的血脉中,刻进了中国人民的基因里”。^②其次与马克思主义和平观有关。“不惜一切代价争取和平”是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一贯坚持和不懈追求的理想,中国共产党人充分汲取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和平观的精髓,高举和平、合作、发展、共赢的旗帜,在深刻分析和准确把握时代基本特征和人类社会发展总体趋势的基础上,提出了一系列新理念、新理论、新政策,形成了具有中国特色的世界和平理论。然后与社会主义制度的性质有关。邓小平曾指出:我们是主张和平的社会主义国家。最后与当今时代的特征有关。尽管世界很不安宁,但和平与发展仍是当今世界的两大主题。

中国的未来发展需要世界和平。这既与中国与世界的高度依存关系有关,更是“两个一百年”^③的宏伟奋斗目标所致。1997年召开的党的十五大首次提出“两个一百年”的奋斗目标。此后,党的十六大、十七大、十八大均对“两个一百年”的奋斗目标做出安排。党的十九大报告则更为清晰、全面地擘画了“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时间表和路线图:在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基础上,再奋斗15年,在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从2035年到21世纪中叶,在基本实现现代化的基础上,再奋斗15年,把中国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两个一百年”的奋斗目标被习近平概括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中国梦既是中国人民追求幸福的梦,也是中国奉献世界、造福人类的梦,更是中国人民追求和平、追求发展的梦。带领中国人民实现中国梦,是中国共产党的庄严承诺和伟大使命。实现中国梦最基本的前提条件之一,就是世界和平。2014年3月,习近平在德国科尔伯基金会的演讲中指出:“中国需要和平,就像人需要空气一样,就像万物生长需要阳光一样。”^④习近平还反复强调,面对百年未有之大变局,面对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日益凸显的世界,日益走近世界舞台中央的中国维护世界和平的决心不会改变。可以预计,中国未来必将以更加虔诚的态度追求世界和平,以更加有效的方式维护世界和平,以更加有力的方法塑造世界和平,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同时,努力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截稿:2019年5月 编辑:肖 河)

① 参见《江泽民文选》(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60—62页。

② 习近平:《论坚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第423页。

③ 指2021年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20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100周年。

④ 习近平:《论坚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第90页。